

經文：民數記 21:4-9；約翰福音 3:14-21(經文引和合本修訂版)

講題：火蛇---罪的刑罰；銅蛇----愛的救法

(一) 民數記 21:4-9 事件發生的經過

民數記，聖經和修本介紹，民數記是以點算神子「民」的「數」目而得名。自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後的四十年間，也真的作了兩次人口普查，所以，英文是 **Numbers**。

民數記也記載以色列人離開西奈山(西乃山)，來到神賜給他們那片土地，即迦南地的東部邊界。這段記載在民數記可分三部分來記述：

1 至 15 章記述以色列人在西奈山安營時所發生的事。

16 至 21 章記載其後經過了三十八年零一兩個月期間，他們在曠野流浪直至抵達摩押平原所發生的事。

22 至 36 章結束，記載及以色列人在摩押平原準備進入應許之地時所發生的事。

剛讀的經文記載在民數記二十一章所發生的事，是第二部分，是在以色列人快要進入摩押平原時發生，事件發生在摩西領他們出埃及的三十八年後，真的不知道，他們當時是否知道很快可以進入迦南地。

不過，以色列人肯定知道的是，三十多年後，那些從埃及出來的那一代以色列人，不少已去世，如摩西的哥哥亞倫及姐姐米利暗等。新一代的以色列人，應全都是在曠野出生的，他們長大了，看起來，他們比他們的上一代優秀。

民數記 21 章一開始，記載他們如何靠著耶和華神，戰勝迦南人。不過，他們又頗像他們的上一代，一遇困難，就埋怨，就爭鬧，在 20 章，沒有水，他們爭鬧，也算合理，因為口渴，這次，經文(民 21:4-5)記載，他們準備穿過以東地前往摩押，好進入迦南，但被以東人拒絕，(以東人是以掃的後代，追想以掃，雅各是兩兄弟，即哥哥的後人拒

絕雅各的後人穿過他們的地往摩押)，以色列人只能繞道而行，在路上，可能路難行，百姓心中煩躁，於是向耶和華神和向摩西發怨言，只是心情不好，不耐煩，就怨言，引來耶和華派火蛇進入百姓當中咬他們。

(二) 為甚麼神要用火蛇咬以色列人?

(1) 罪的刑罰

火蛇是甚麼蛇???

火蛇:可能是沙漠裏出現的蝮蛇的一種。是一種可怕的毒蛇，是毒蛇中最毒的一種，被咬傷後，傷口會發炎，如火燒，所以，中文將之譯為火蛇。在中東巴勒斯坦一帶，這類蛇很普遍，也可以說，神實在一直保守以色列人，過去了三十多年來，這只是以色列人第一次遇上火蛇。這次，神不但不保護，且派火蛇咬他們，聖經記載，以色列人死了許多百姓，這是罪的刑罰，帶來死亡，相信被蛇咬傷的也不少。

以色列在這事件中犯了甚麼罪?

民 21:5 「百姓向神和摩西發怨言，(和合本聖經發怨言譯為怨讟)說:『你們為甚麼把我們從埃及領上來，使我們死在曠野呢?這裏沒有糧食，沒有水，我們厭惡這淡而無味的食物。』」他們沒有糧食時，神賜嗎哪，當他們嚷著沒有肉吃時，神又賜他們鶴鶉，他們竟看為淡薄。

(2) 可能神要他們想到祖宗是如何被蛇所誘? 被魔鬼所害

創 2:16-17 「耶和華神吩咐那人說:『園中各樣樹上所出的，你可以隨意吃，只是知善惡的樹所出的，你不可吃，因為你吃它的日子必定死!』」

創 3:1 「耶和華 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走獸更狡猾。蛇對女人說：『神豈是真說，你們不可吃園中任何樹上所出的嗎?』」

創 3:2-3 「女人對蛇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都可以吃，只是園子中間那棵樹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

創 3:4 「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

創 3:13-14 「耶和華 神對女人說：『你怎麼會做這種事呢?』女人說：『那蛇引誘我，我就吃了。』」吃了就是犯罪了，像被蛇咬了，這是受魔鬼引誘的結果。

(三) 為甚麼 神又以銅蛇救以色列人?

愛的救法 (民 21:7-8)

民 21:7-8 「百姓到摩西那裏，說：『我們有罪了，因為我們向耶和華和你發怨言。求你向耶和華禱告，叫蛇離開我們。』於是摩西為百姓禱告。耶和華對摩西說：『你要造一條火蛇，掛在杆子上。凡被咬的，一望這蛇就必存活。』」

如何見到是愛? 當日，可能以色列人不明白，今天我們應明白，因為約 3:14-16 說，「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須照樣被舉起來，要使一切信祂的人都得永生。」接著約翰福音 3:16 說「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獨一的兒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生。」

(四) 耶穌說：「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

再次強調愛的救法

約 3:14-16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人子是耶穌的自稱)也必須照樣被舉起來，要使一切信祂的人都得永生。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獨一的兒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生。」

銅蛇，愛的救法，給當時的以色列人時，只是今生的事，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是給世上的眾人，因為約 3:16，神愛世人，包括了你我，不但是今生的事，乃是說叫一切信祂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生。

(五) 昔日摩西舉蛇救人，人子耶穌被舉起也是要救人，怎樣被舉？怎樣救人？

民 21:9 「摩西就造了一條銅蛇，掛在杆子上。凡被蛇咬的，一望這銅蛇就活了。」

約 2:18-21 「因此猶太人問他：『你能顯甚麼神蹟給我們看，表明你可以做這些事呢？』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把它重建。』猶太人說：『這殿造了四十六年，你三日內就能重建嗎？』但耶穌所說的殿是指祂的身體。」

耶穌在這裏預言祂將要被人釘在十架，為人人都有一死的死罪被掛在十架，這罪是由化身為魔鬼的蛇引誘人的始祖而來，耶穌被釘在十架上，只要我們舉頭仰望耶穌，即相信祂，就可不至滅亡-死亡，得拯救，得永生，就像以色列人被火蛇所咬，必死無疑，但是，若一望銅蛇，就可活了。

耶穌預言自己像是銅蛇，叫人相信祂，仰望祂，可脫離因魔鬼化身為蛇去誘人犯罪後所受的死亡苦果，感謝耶穌。

約 3:16-18 「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獨一的兒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生。因為神差祂的兒子到世上來，不是要定世人的罪，而是要使世人因祂得救。信祂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已經被定罪了，因為祂不信神獨一兒子的名。」

(六) 我們有沒有被蛇所咬？有沒有被蛇所誘？有沒有犯罪？

今天，我們相信了主耶穌，我們承認我們有罪，有過犯，如以色列人---民 21:7-8 「百姓到摩西那裏，說：『我們有罪了，因為我們向耶和華

和你發怨言。求你向耶和華禱告，叫蛇離開我們。」於是摩西為百姓禱告。」若是這樣，我們真的像被蛇所咬了。

但是，許多人不信耶穌，他們的理由是：我們沒有罪，因為我們沒有犯法，我們循規導矩，做事對得起天地良心，何來有罪？為何要認罪悔改，要相信耶穌，要求赦免。

那聖經保羅在羅馬書所說的，如何成立？

羅 5:12 「為此，正如罪是從一人進入世界，死又從罪而來，於是死就臨到所有的人，因為人人都犯了罪。」

羅 3:23 「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

這兩節應聖經如何解釋？

(七) 得救與重生；本罪與原罪(遺傳罪) 約 3:3

自知曾犯罪，自覺有罪，這是本罪，況且，聖經的標準是，凡心裏所想的一切的歪念，都是罪，都需要求赦免，才能得拯救，人子(耶穌)被舉起來，要使一切信祂的人都得永生。信耶穌，可得救。

不少人不信耶穌，因為自覺是正人君子，那請看約翰福音 3:14-21 前文 3:1-13 的記載，這是引出 3:14-21 的論述，說到一位法利賽人，名叫尼哥德慕(和合本聖經稱他為尼哥底母)，他是猶太人的官，夜裏來找耶穌，他是官，可能是法官，是判人有罪的人，那他何來自知有罪？他一定是正人君子，行得正，企得正。

這位猶太人的官，夜裏來，見到耶穌，表明認識耶穌，表明認識耶穌是由神那裏來，能行神蹟(約 3:2)，可以說，認識耶穌是神的人，所以希望從耶穌那裏，多明白神國的事，甚至想見神的國，進神的國，即要得永生。

尼哥德慕與耶穌說話後，耶穌明白他心底所想，對尼哥德慕說「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約 3:3)；「不是從水和聖靈生凡的，就不能進神的國」(約 3:5)。

我們能相信耶穌，是因聖靈感動，之後用行動表明相信耶穌，領受洗禮，洗禮是用水的。約 3:14-15「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須照樣被舉起來，要使一切信祂的人都得永生。」這兩節經文，當時，耶穌是對著尼哥德慕說的。

有理由相信耶穌針對著尼哥德慕這位官長，自覺沒有罪，那為甚麼要信耶穌，而向他說這樣的話。

今天，我們再來看羅馬書 5:12，並解釋一下。羅 5:12「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一人」，這一人是始祖亞當，夏娃，他們犯了罪，這是原罪，遺傳罪，意思說，算你從沒有犯法，甚至從沒有犯思想上的罪，心絕對聖潔，但也有因亞當夏娃犯罪遺傳下來的罪性，這是需要處理的。

今天人接納，許多東西，包括許多的病，都是遺傳下來的。如我禿頭，你會想到我父親，父親的父親也是禿頭。戴眼鏡如是，今天，醫生會問家族病史。血壓高，糖尿病，甚至癌症，大部份都是遺傳的結果...

耶穌深知尼哥德慕是官，不說他犯了罪，不說他的本罪，只是針對他的原罪，遺傳罪，所以對他說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就不能進神的國，意思在說，就不能得永生。那要的是從水和聖靈生，簡言之，就是要他相信耶穌。

摩西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他的人，都得永生。

這樣看，得救與重生，可以說是同意詞，只是得救多指著人因自己所犯的罪，稱作本罪，得赦免、得拯救。

重生，是指著人因亞當夏娃犯罪所遺傳下來的罪(稱作原罪)得赦免得拯救。所以，許多時有人問，你是否重生? 你是否得救? 你是否重生得救? 你是否得救重生? 都是問及同一的問題。最好的答案，若你已相信耶穌，這樣回答吧! 「我是重生得救的人」，因為耶穌赦免了我原罪，因亞當夏娃遺傳下來的罪，也赦免了我的本罪。

(八) 以色列人怎樣舉起銅蛇? 我們怎樣舉起人子? 怎樣舉起十字架?

民 21:9 「摩西就造了一條銅蛇，掛在杆子上。凡被蛇咬的，一望這銅蛇就活了。」

王下 18:3-4 「希西家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祖先大衛一切所行的。他廢去丘壇，毀壞柱像，砍下亞舍拉，打碎摩西所造的銅蛇，因為到那時以色列人仍向銅蛇燒香..」

以上兩節經文，知不知道相差多少時間? 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考古學家告訴大概是主前 1500 年至 1300 年間。

王下 18 章的希西家王，是在主前大概是 715 年至 697 年作王，即相差了最少 600 多年。

這六百年來，以色列人像仍保留著摩西昔日所造的銅蛇，本是好事，為甚麼希西家要打碎之，聖經並說，希西家行了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因為他們向銅蛇燒香，以銅蛇為神，忘記了銅蛇是耶和華神當日吩咐摩西造的，救他們的是神，不是神叫摩西所造的銅蛇。

約 3:14-15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須照樣被舉起來，要使一切信他的人都得永生。」

「要使一切信祂的人，都得永生」，這裏的「祂」是神，不是銅蛇，這裏要我們的信是專一的信，因為神是獨一的真神。

在當日，六百年後，銅蛇只是以色列人其中一神明，因為尚有亞舍拉及其他神明，所以，希西家將摩西所造的銅蛇打碎，神看為正，因以

以色列人沒有以耶和華 神為獨一的神，唯一的救法，這是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

我們怎樣高舉人子? 怎樣高舉十字架?

不少人家中掛上十字架，身上戴上十字架，我們是否真的以神為獨一的真神，心中是以耶穌為唯一的拯救，一心以耶穌作生命之主?

我們信主那麼多年了，當我們深覺自己不會是昔日的以色列人時，請重溫一下創世記，說到雅各的岳父是拉班，他是相信神的人，(創 30:27 拉班對他說，願你看得起我，因我占卜得知，耶和華賜福給我是因你的緣故。)，也應是很長的時間，他竟收藏了一神像，及至發現神像不見了，大為緊張，聖經記載是他的女兒拉結跟著她的丈夫雅各逃離拉班家時偷了這神像，也看到獨一的神在拉結心中的地位，要離開家園，像要多靠神明，拉班追趕他們，誓要找回那神像，(創 31 章)，而拉結也用她的方法讓她的父親找不到。

今天，我們怎樣高舉人子? 我們怎樣高舉十字架? 我們怎樣愛耶穌? 當掛上十字架時，請問是否仍有第三者?

太 6:24 「一個人不能服侍兩個主，他不是恨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服侍神，又服侍瑪門。(瑪門意思是錢財。)

當家中掛上十字架，身上戴上十字架時，我們心裏想著的是甚麼? 當我們總覺自己比當日希西家時代的以色列人好，也比創世記記載拉班與他的女兒拉結好的時候，若我們心裏，總是想到靠著十字架，只是希望得著今生的好處，避開今生的難處、今生的禍患，趨吉避兇，與耶穌的關係，只是利字當頭，若這樣，那與人家在家裏擺上其他神像，其他神明，那有甚麼分別?

約 3:14-15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須照樣被舉起來，要使一切信祂的人都得永生。」若真知有永生，已享有永生，那就應看輕今生，若能看輕今生，想自然就真知怎樣高舉十字架，同意嗎?

保羅歸主後，他的人生，足以成為我們的榜樣，他說甚麼呢？

加 2:19-20「我因律法而向律法死了，使我可以向神活著。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

保羅是這樣高舉人子，高舉十架呢!!!!